证券代码: 300707 证券简称: 威唐工业 公告编号: 2025-074

债券代码: 123088 债券简称: 威唐转债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股东张锡亮、钱光红、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唐工业")分别于 2025年7月3日、2025年9月1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4)。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张锡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光红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控股股东张锡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光红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577,394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1.48%。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张锡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 33.57%变动为 32.11%,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张锡亮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济南路****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钱光红				
住所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娄庄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无锡市新吴区鸿山街道鸿昌路 63 号				

权		2	2025年10月20日至2025年10月22日							
	Z益变动过程	[]] 才 二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025年10月20日至2025年10月22日 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自身资金安排,公司于2025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禁止减持期间除外),截至2025年9月17日,上述股东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52,500股,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自2025年10月20日至2025年10月22日,上述股东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577,394股,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	简称	威昂		股票代码 300707						
变动	方向	上升口	下降■	— <u>}</u>	致行	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本次权益	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股)		溽	减持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占剔除回购专户 后的总股本比例		
A股 张锡亮			877, 394			0. 50%		0. 50%		
A 股 钱光红			1, 700, 000		0. 96%		0. 98%			
A 股 无锡博翱			0		0.00%		0.00%			
合 计			2, 577, 394		1. 46%		1. 4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不适用							
				公司权	* 盆 於	1股份情况				
3. 平顶文别即归,汉页有 <u>次</u> 共一到			: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		性质	股数 (股)	占贷		占剔除 回购专 户后的 总股本 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 回购专 户后的 总股本 比例
北 坦吉	合计持有股份		25, 395, 821	14. 3	39%	14. 57%	24, 518,	427	13. 89%	14. 07%
张锡亮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 882, 080	3. 3	33%	3. 37%	5, 004,	686	2.83%	2. 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 513, 741	11. 05%	11. 19%	19, 513, 741	11. 05%	11. 19%
钱光红	合计持有股份	17, 363, 486	9. 84%	9. 96%	15, 663, 486	8. 87%	8. 9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 340, 872	2. 46%	2. 49%	2, 640, 872	1. 50%	1. 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 022, 614	7. 38%	7. 47%	13, 022, 614	7. 38%	7. 47%
	合计持有股份	16, 508, 168	9. 35%	9. 47%	16, 508, 168	9. 35%	9. 47%
无锡博翱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 508, 168	9. 35%	9. 47%	16, 508, 168	9. 35%	9. 4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00%	0	0.00%	0. 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9, 267, 475	33. 57%	34. 00%	56, 690, 081	32. 11%	32. 5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 731, 120	15. 14%	15. 33%	24, 153, 726	13. 68%	13. 86%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 536, 355	18. 43%	18. 67%	32, 536, 355	18. 43%	18. 67%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本次变动为履行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1)。计划按照市场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拟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4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9259%, 不超过公司当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1.950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锡亮先生、钱光红先生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在进行中。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 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 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 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 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 **注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先生持有股数较减持计划披露持有股数减少 90,000 股,系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售股进行回购注销,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2)。
- 2: 上表本次变动前后持有股份比例均是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176,540,920 股以及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 174,317,120 股测算。
- 3: 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